2019年度大连市科技重大专项专家评审相关材料报送要求

1、涉及项目答辩PDF、项目参与人员表、项目简表电子版请统一命名为：项目名称—承担单位名称—答辩分组（次序）。

如：大连富德威尔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“车载道路违章智能视觉抓拍系统及产业化推广”项目，答辩分组在第一组，答辩次序为2，则相关文件命名为“车载道路违章智能视觉抓拍系统及产业化推广—大连富德威尔科技有限公司—1（2）”

2、纸件材料项目参与人员表及项目简表，材料首页请分别用铅笔标注答辩分组（次序）。

3、所用材料需现场确认，请务必专人送达。